**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证券投资基金主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4年6月21日起，本公司将下列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动性服务商调整为一般流动性服务商：

1、国泰中证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51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国泰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53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国泰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15961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国泰中证全指建筑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74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国泰中证新材料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76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99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5日